

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九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或“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九次临时会议（“会议”）于 2022 年 10 月 14 日在青啤大厦会议室以现场结合视频会议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会前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其中，独立董事肖耿、盛雷鸣、姜省路、张然和宋学宝均通过视频会议连线方式参加并行使表决权。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由黄克兴先生主持，全体与会董事审议并一致同意通过如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李辉先生为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同意聘任李辉先生为本公司副总裁，任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聘任之日起至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员水源先生为公司副总裁兼供应链总裁的议案。

同意聘任员水源先生为本公司副总裁兼供应链总裁，任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聘任之日起至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公司总裁姜宗祥先生不再兼任公司供应链总裁一职。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对李辉先生和员水源先生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核。公司独立董事对聘任李辉先生为公司副总裁和聘任员水源先生为公司副总裁兼供应链总裁的议案表示同意，认为：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以及公司对高管人员的提名、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特此公告。

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14 日

附件：

李辉先生简历

李辉先生，1978 年 11 月出生，东南大学研究生、管理学硕士，现任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营销中心创新营销事业总部总经理。曾任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战略投资管理总部副部长、营销中心市场发展研究总部总经理。具有丰富的企业战略管理和市场营销工作经验。

李先生持有本公司 A 股限制性股票 46,667 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不得聘任为上市公司高管人员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要求。

员水源先生简历

员水源先生，1976 年 7 月出生，郑州纺织工学院本科、管理学学士，现任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营销中心河北省区总经理。曾任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营销中心华北省区总经理助理、营销中心华北省区副总经理。具有丰富的啤酒市场一线营销工作和供应链管理工作经验。

员先生持有本公司 A 股限制性股票 50,667 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不得聘任为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要求。